

## 高雄市議會公聽會邀請書

名稱	「北長青綜合服務中心重啟興建」公聽會
日期	中華民國 110 年 9 月 7 日(星期二)下午 2-4 時
地點	本會第一會議室 高雄市鳳山區國泰路二段 156 號
主持人	陳麗珍議員
出席單位 受邀人員	<p><b>(一)政府機構</b></p> <p>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 高雄市政府財政局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高雄市政府交通局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高雄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高雄市左營區公所</p> <p><b>(二)民意代表</b></p> <p>立法委員吳怡玗 前立法委員張顯耀 本會全體議員</p> <p><b>(三)專家學者</b></p> <p>義守大學財務金融管理學系教授李樑堅 屏東大學教育行政研究所副教授李銘義 輔英科技大學護理系教授李昭螢 嘉南藥理大學社會工作系教授余元傑 高雄大學政治法律學系教授廖義銘</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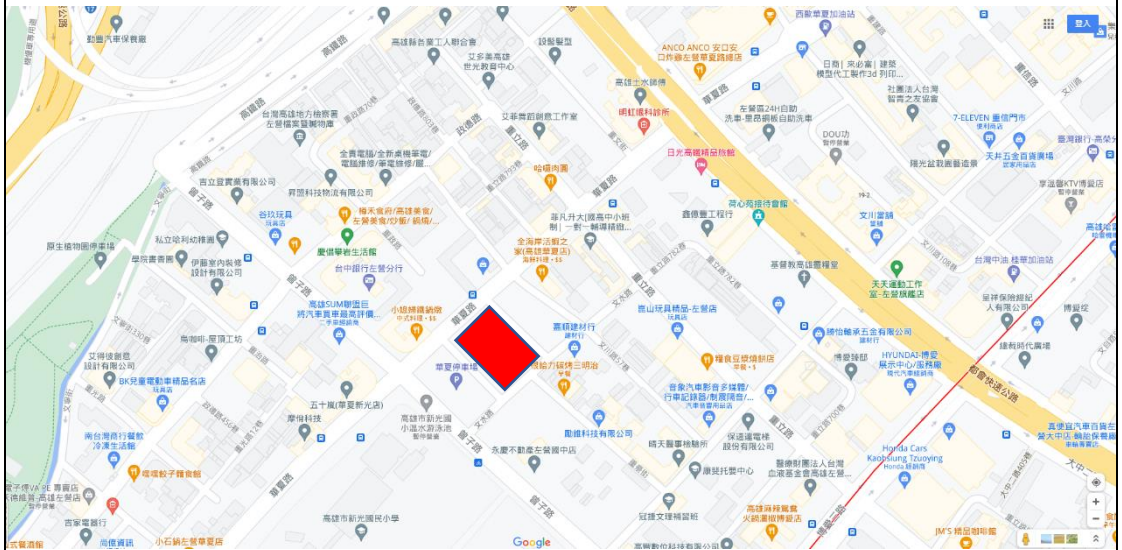
公聽會議  
題緣起及  
探討議題

**壹、議題緣起：**

高雄市政府所屬「北長青」綜合服務中心預定地位於高雄市左營區華夏路、曾子路、文水路，該用地包含新光段 97 與 98 地號等 2 筆土地，總面積 4,887.8 平方公尺，目前為停車場使用。先前因考量市府財政資源配置及為促進民間參與，採用 BOT 方式辦理招商，該 BOT 案預計民間投資金額為 13.2 億元。但於民國 104 年起共辦理 3 次招商，惟均未有廠商投標，經公部門內部檢討恐因國內經濟景氣不佳影響公共投資意願，待日後仍將持續觀察，並評估相關後續事宜。

根據民國 108 年的相關文獻梳理，綜和學者的研究發現：社會福利服務的 BOT 促參案，雖然在各項合約條件都對民間業者相當有利，但財務的可行性評估，如果未能取得業者信任，常常有流標或得標者最後無法履約的問題。這些案例包括：屏東的南臺灣連續性多元長期照顧園區、臺北市廣慈博愛園區案舊案，和高雄北長青園區等。因此未來「北長青」綜合服務中心若能重啟興建，並在穩健的財務可行性評估規劃下，相關業者亦信任有利這塊社福及多功能綜合服務中心的整體需求下所創建的價值，將是北高雄民眾之福。

眾所周知現行左營地區人口大量移入，老齡人口亦急遽增加，而本預定地並鄰近高鐵左營站特區、漢神巨蛋商圈，因此老齡人口照護的需求大增，再者本區移入人口中，亦不乏年輕人口階層，在幼教托育及運動人口的需求下，可以考慮是否讓「北長青」綜合服務中心的功能多元化，除長青活動、長期照護的基本功能外，又有幼兒教育、幼童才藝、幼童體適能的功能，及室內體育多功能的運動休閒健身中心的特色機能，並可提供里民活動中心功能之設置，甚至可以提供長者與幼兒的「老幼共餐」團膳供餐烹煮機能等等多種功能。因此就「北長青」綜合服務中心重啟興建特召開公聽會，集思廣益，在市府有限的財政能力之下，建請速重啟興建符合大眾需求的多功能綜合服務中心。



(高雄市政府「北長青」綜合服務中心預定位置圖)

**貳、探討議題：**

- 一、「北長青」綜合服務中心重啟興建的特色盤點分析及其現階段面對之問題探討。
- 二、針對「北長青」綜合服務中心的多元功能新發想及新創意的提升。
- 三、爭取「北長青」綜合服務中心作為左營地區國民運動中心之可行性探討。
- 四、「北長青」綜合服務中心的周遭的配套措施，如停車、交通接駁等轉運功能。
- 五、「北長青」綜合服務中心的重啟興建，如何結合周遭左營地區發展特色(如蓮池潭、高鐵、舊城、眷村)，形成高雄的門戶特色文化或景觀意象。
- 六、其他。

**參、議程：**

- |             |             |
|-------------|-------------|
| 13：30—14：00 | 報到，領取資料     |
| 14：00—14：10 | 公聽會開始、主持人致詞 |
| 14：10—14：40 | 市府各局處單位代表報告 |
| 14：40—15：10 | 學者專家發言      |
| 15：10—15：50 | 與會貴賓發言及討論   |
| 15：50—16：00 | 主持人結論       |

備註

- 一、受邀單位請派員參加。
- 二、出席人員請 貴機關准予公(差)假。